

#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的要求，对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在确认预计负债的同时，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其他流动负债	3,358.83	1,966.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0.55	690.23
预计负债	-5,499.38	-2,656.34

## 三、审批程序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